

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于2018年12月14日收到股东赵满堂关于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,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赵满堂	第一大股东的 一致行动人	5,500,000	2017年7月3日	2018年12月12日	浦发银行 兰州分行	7.86%
合计	--	5,500,000	--	--	--	7.86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赵满堂持有公司70,000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0.15%,其中累计质押63,800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9.25%;盛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355,395,969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51.51%,其中累计质押306,875,456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44.48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

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